

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10020260521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045万元**,招标人为**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5-26 00:00:00到2026-06-15 09:30: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6-15 09:3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详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6-16 09:3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农牧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

联系人：**连梦瑶**

电话：**13947191234**

招标代理机构：**京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国家大学科技园11号楼4楼401**

联系人：**徐小军**

电话：**18924866102**

邮件：**18924866102@189.cn**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 已由 玉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招标项目名称：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

2.2建设地点：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

2.3招标规模：占地396.5亩，设施农业部分占地250.16亩，建设种植小西瓜规模化现代化连栋棚23个；配套建设撬装式灌溉中心及灌溉系统。

2.4项目计划投资：3045.0万元

2.5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A1501002026052101001001	标段名称	呼和浩特AI智慧农业基地EPC项目
招标范围	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建筑;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		
合同估算价（万元）	3045.0	工期（日历天）	270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收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2家，牵头人必须为施工单位；（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3）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4）具备相同资质不同资质等级的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时，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5）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等事宜；（6）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1）设计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含）以上或者[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含）以上；（2）施工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依据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报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在有效期内），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人员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资质要求）：拟派本项目的总承包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中任职。

3.3其他要求：（1）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2）投标企业所使用的关键岗位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安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质量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还需包含设计负责人。）不得存在失信行为。（投标企业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存在失信行为的，招标人将按施工、监理、勘察、设计等项目类别核查其信用信息。投标人须根据所投项目类别，确保所报人员无相关失信记录，并对其真实性负责。）（3）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5-26 00:00 至 2026-06-15 09:30（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6-15 09: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联系方式

招标人：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小黑河镇南台什村

联系人：连梦瑶

联系电话：13947191235



招标代理：京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大学科技园11号楼4楼401

联系人：徐小军

联系电话：18047199424



行业监管：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农牧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农牧局

联系人：温伟

联系电话：0471-6321164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

2026-05-22